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中信证券〔2023〕334号

关于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斯伟材料”“公司”“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辅导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张欢、陈泽、赵悠、孟德望、赵凡、袁震、胡一了、糜泽文。上述人员均具有证券执业资格，具备法律、

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未同时承担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辅导要求，具备辅导资格。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未发生变更。

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及人员：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范瑞林、曹子腾、赵晓娟。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张欢、刘婧媛、崔琦、黄厚秘。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信证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登记申请及相关备案材料，并于 2023 年 4 月 6 日获得受理。本期辅导期间为 2023 年 4 月 6 日至本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签署日。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在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协助下，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和上市辅导协议的约定，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合规情况，通过文件核查、中介机构协调会、实地走访和专业咨询等多种辅导方式，有序开展辅导工作，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内，辅导机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协调各中介机构，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内容，对奕斯伟材料开展了第一期上市辅导工作，主要内容如下：

1、针对公司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为公司制定辅导计划。辅导计划包括辅导的目的、要求、内容及实施方案，并在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中介机构的协助下，督促公司实施辅导计划；

2、核查公司在设立、改制、股权设置和股权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3、协助公司建立和规范内部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查阅并搜集公司内控、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跟进公司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

4、中信证券根据实际需要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需规范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从各方面实现规范运作。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对辅导对象开展了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

奕斯伟材料在“西安奕斯伟硅产业基地项目”中自建用于生产、办公的 198,692.641 平方米厂房及建筑位于西安市高新区，

由于前期公司尚未缴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因此暂未取得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从而无法取得应房屋权属证书。

2、解决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已缴纳相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已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正在补办相应房屋权属证书。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

辅导对象改制设立为股份公司至今，已建立了相对有效的公司治理体系和相对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但在执行过程中仍存在可以优化的空间。中信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将继续对公司的内控制度进行梳理和完善，并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内控制度。

2、持续推进股东穿透核查工作

中信证券正协同其他中介机构根据证监会及交易所关于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在辅导对象及其股东的配合下，启动股东适格性穿透核查工作。由于辅导对象历经多轮融资、引入较多外部机构投资者，获取股东穿透核查资料的工作量较大，中信证券将与其他中介机构密切配合、与辅导对象股东充分沟通，持续推进股东穿透核查并落实相关的监管要求。

中信证券作为辅导机构将持续关注辅导对象在未来辅导期内的规范运营情况，并持续跟踪解决在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确保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相关条件。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为进一步推进辅导工作进程，中信证券将继续对辅导对象进行持续、深入的辅导，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张欢、陈泽、赵悠、孟德望、赵凡、袁震、胡一了、糜泽文。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辅导协议约定，通过日常辅导等方式，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财务会计体系，解决存在的问题，按计划开展辅导工作。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中信证券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签名)

张欢
张欢

陈泽
陈泽

赵悠
赵悠

孟德望
孟德望

赵凡
赵凡

袁震
袁震

胡一了
胡一了

糜泽文
糜泽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3年7月3日